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一、2022 年来，监事会依法履行了职责，认真进行了监督和检查。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 2022 年历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履行职责等进行了监督。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

（三）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

（四）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3 次会议，具体情况为：

1、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规范运作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政策法规规范运作，不存在违法违规经营。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

制度的规定。

公司在 2022 年度存在未支付工资的情况，收到了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可能造成一定影响，但目前公司在职员工团队稳定，日常工作较为有序开展中，公司监事会敦促公司管理层尽快支付公司员工薪酬及时缴纳处罚罚款。

针对公司内控制度存在缺陷的情况，监事会听取了管理层对相关事项的情况汇报，并督促管理层立即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确保今后程序规范，消除影响。针对上述事项，公司进行了整改。监事会切实履行了监督的职能。

（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